证券代码:601199　　证券简称:江南水务　　公告编号:临 2026-006
债券代码:252240　　债券简称:23 江南 01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2 月 5 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中心(江苏省江阴市滨江扬子江路 66 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5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09,842,35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5.209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华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2、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9,431,152	99.9325	349,200	0.0572	62,000	0.0103

2.00 关于公司拟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2.01 议案名称:发行规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9,396,452	99.9268	349,200	0.0572	96,700	0.0160

2.02 议案名称:发行对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9,419,952	99.9307	325,700	0.0534	96,700	0.0159

2.03 议案名称:发行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9,413,252	99.9296	324,200	0.0531	104,900	0.0173

2.04 议案名称:债券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9,388,252	99.9255	349,200	0.0572	104,900	0.0173

2.05 议案名称: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9,386,252	99.9252	349,200	0.0572	106,900	0.0176

2.06 议案名称: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9,402,952	99.9279	332,500	0.0545	106,900	0.0176

2.07 议案名称:还本付息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9,386,252	99.9252	349,200	0.0572	106,900	0.0176

2.08 议案名称:担保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9,305,552	99.9119	350,200	0.0574	186,600	0.0307

2.09 议案名称:募集资金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9,340,452	99.9177	324,200	0.0531	177,700	0.0292

2.10 议案名称:承销方式及上市流通 / 挂牌转让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9,420,152	99.9307	324,200	0.0531	98,000	0.0162

2.11 议案名称:决议的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9,395,152	99.9266	349,200	0.0572	98,000	0.0162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获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9,430,152	99.9324	316,200	0.0518	96,000	0.0158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3,905,600	90.4744	349,200	8.0893	62,000	1.4363
2.01	发行规模	3,870,900	89.6705	349,200	8.0893	96,700	2.2402
2.02	发行对象	3,894,400	90.2149	325,700	7.5449	96,700	2.2402
2.03	发行方式	3,887,700	90.0597	324,200	7.5101	104,900	2.4302
2.04	债券期限	3,862,700	89.4806	349,200	8.0893	104,900	2.4301
2.05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3,860,700	89.4343	349,200	8.0893	106,900	2.4764
2.06	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3,877,400	89.8211	332,500	7.7024	106,900	2.4765
2.07	还本付息方式	3,860,700	89.4343	349,200	8.0893	106,900	2.4764
2.08	担保方式	3,780,000	87.5648	350,200	8.1124	186,600	4.3228
2.09	募集资金用途	3,814,900	88.3733	324,200	7.5101	177,700	4.1166
2.10	承销方式及上市流通 / 挂牌转让安排	3,894,600	90.2196	324,200	7.5101	98,000	2.2703
2.11	决议的有效期	3,869,600	89.6404	349,200	8.0893	98,000	2.2703
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获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3,904,600	90.4512	316,200	7.3248	96,000	2.224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都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玉恒、郤恬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贵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6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00060　　证券简称:海信视像　　公告编号:2026-001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照光电”)在前期预计额度内,为其子公司江西乾照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乾照”)、厦门乾照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照科技”)新增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江西乾照	本次乾照光电为江西乾照提供 1 项最高额保证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在债权确定期间内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	35,000 万元	是	否
乾照科技	本次乾照光电为乾照科技提供 2 项最高额保证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在债权确定期间内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6,000 万元	66,300 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不适用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62,3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8.29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乾照科技属于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额度审批情况

2025年 12 月 10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在 2026 年度内,公司控股子公司乾照光电为其全资子公司乾照科技、扬州乾照光电有限公司、江西乾照、江西乾照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厦门乾照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18 亿元人民币(含本数)的担保,额度内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2025 年 12 月 26 日,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担保事项。

(二)担保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担保事项的进展情况如下:

1、乾照光电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江西分行”)于近日签署了《保证合同》,就交通银行江西分行基于与江西乾照签署的《综合授信合同》为江西乾照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最高余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2、乾照光电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厦门分行”)于近日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就浦发银行厦门分行基于与乾照科技签署的《融资额度协议》为乾照科技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最高余额为人民币 8,000 万元。

3、乾照光电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厦门分行”)于近日签署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就招商银行厦门分行基于与乾照科技签署的《授信协议》为乾照科技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最高余额为人民币 6,000 万元。

上述担保额度在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无需重新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江西乾照光电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江西乾照光电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江西乾照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乾照光电的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乾照光电持有其 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刘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1 22MA364QJ1X4		
成立时间	2017年 07 月 26 日		
注册地	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区经开区宁远大街 1288 号		
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金属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 9 月 30 日 /2025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4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63,385.92	253,519.41
	负债总额	151,983.07	144,821.89
	资产净额	111,402.84	108,697.53
	营业收入	95,115.88	104,422.35
	净利润	2,237.13	1,135.05

江西乾照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二)厦门乾照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厦门乾照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乾照科技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乾照光电的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乾照光电持有其 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火东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051194351M		
成立时间	2012年 11 月 20 日		
注册地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天路 269 号 5 楼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批发,零售发光二极管(LED)及 LED 显示,照明及其他应用产品;光电、光伏产品的技术咨询及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 9 月 30 日 /2025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4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3,031.69	137,537.36
	负债总额	112,893.29	129,049.99
	资产净额	10,138.41	8,487.37
	营业收入	140,431.49	210,541.42
	净利润	1,374.92	3,255.03

乾照科技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乾照光电与交通银行江西分行签署的《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条款名称	内容
债权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
被担保人 / 债务人	江西乾照光电有限公司
保证人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主债权本金最高余额	10,000 万元人民币
债权确定期间	2026年 01 月 08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8 日
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	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翻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保证期间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二)乾照光电与浦发银行厦门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条款名称	内容
债权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被担保人 / 债务人	厦门乾照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人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主债权本金最高余额	8,000 万元人民币
债权确定期间	2025年 12 月 16 日至 2026 年 09 月 09 日
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	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及由此产生的利息(本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保证期间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三)乾照光电与招商银行厦门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主要内容

条款名称	内容
债权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被担保人 / 债务人	厦门乾照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人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主债权本金最高余额	6,000 万元人民币
债权确定期间	2025年 12 月 26 日至 2026 年 12 月 25 日
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	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陆仟万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保证期间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旨在满足江西乾照、乾照科技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其业务的正常开展。被担保人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乾照光电的全资子公司,经营稳定,资信良好,担保风险可控。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项目	担保总额(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万元)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	162,300	8.29	不适用
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无	无	不适用
上市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无	无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 2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0029　　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公告编号:2026-008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 年 3 月 2 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 年 3 月 2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中国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齐心路 68 号中国南方航空大厦 33 楼 3301 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3 月 2 日

至 2026 年 3 月 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外部审计师并决定其酬金的议案	√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2.01	关于选举蔡泊洲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第 1、2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上发布的《南方航空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其他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第 1、2 项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H 股股东参会事项,参见公司发布的 H 股股东会通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29	南方航空	2026/2/1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要求:凡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受托出席者需持授权委托书(详见本通知附件 1)及受托人身份证、受托人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的代表还需持股东单位证明办理登记手续。股东可于登记时间办理会议登记或以来函、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 年 2 月 12 日 -2026 年 2 月 24 日

(三)登记地址:广州市白云区齐心路 68 号中国南方航空大厦

(四)联系地址:广州市白云区齐心路 68 号中国南方航空大厦,邮编 510403

(五)联系人:杨女士

联系电话:(8620)86112480

传真号码:(8620)86659040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二)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食宿费自理。

(三)如参加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抵达会场时请服从工作人员的安排引导,配合落实参会登记等工作。

特此公告。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6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3 月 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外部审计师并决定其酬金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2.01	关于选举蔡泊洲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写明对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的投票数(具体说明见附件 2),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 ×	
4.02	例:赵 × ×	
4.03	例:蒋 × ×	
……	……	
4.06	例:宋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 ×	
5.02	例:王 × ×	
5.03	例:杨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 ×	500	100	100	
4.02	例:赵 × ×	0	100	50	
4.03	例:蒋 × ×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 ×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008　　证券简称:首创环保　　公告编号:2026-005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26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6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30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6 年 2 月 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0 人,实际出席董事 10 人。会议由董事长李伏京主持,部分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会议经表决后,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注册发行银行间债务融资工具(DFI)的议案》

1. 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DFI),并在注册批复两年有效期内择机发行,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02 亿元(含 102 亿元),其中,超短期融资券和短期融资券实行余额管理,滚动发行;

2. 如本议案获得股东会批准,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从维护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根据本公司资金需要、业务情况以及市场条件,全权决定和办理与注册发行银行间债务融资工具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在前述规定的范围内确定每期实际发行的品种、规模、期限等相关要素,制作、签署必要的法律文件,办理与本次债券有关的其他一切必要事宜。上述授权事项自本公司股东会批准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详见公司 2026-006 号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另行发出召开股东会通知的议案》

经第九届董事会 2026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注册发行银行间债务融资工具(DFI)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适时发出召开公司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5 日

证券代码:600008　　证券简称:首创环保　　公告编号:2026-004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2 月 5 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21 号新大都饭店 2 号楼 2212 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2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566,425,59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8.584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伏京主持本次会议。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10 人,列席 8 人,董事李伏京、张萌、王巍、李艺、刘俊勇、秦怡、谷金山、赵昕列席会议,其余董事因公未能列席本次会议;

2、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6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31,580,305	99.0229	32,882,137	0.9219	1,963,150	0.0552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 2026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27,382,862	78.5208	32,882,137	20.2690	1,963,150	1.2102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 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天达共和律师事务所

律师:邢飞、周旭霞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的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5 日

证券代码:600008　　证券简称:首创环保　　公告编号:2026-006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册发行银行间债务融资工具(DFI)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了优化债务结构、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从而进一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根据《公司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采用统一注册模式,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银行间债务融资工具(DFI),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2 亿元(含 102 亿元)(以下除非特别注明,所称“元”均指人民币元),本次发行事宜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银行间债务融资工具(DFI)注册发行方案

1. 注册品种

公司拟针对多品种统一申请注册银行间债务融资工具(DFI),在注册有效期内公司可选择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中期票据等产品。

2. 注册发行规模

本次拟采用统一注册模式,总规模不超过 102 亿元(含 102 亿元),其中,超短期融资券和短期融资券实行余额管理,滚动发行,发行阶段再确定银行间债务融资工具(DFI)项下各债券的品种、规模、期限等相关要素。

3. 发行期限

公司将根据市场环境和公司实际资金需求选择每期拟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品种,根据不同品种确定符合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要求的融资期限。其中,超短期融资券不超过 270 天,短期融资券不超过 1 年,中期票据不超过 20 年,永续中期票据不超过 5+N 年。

4.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为公开发行,可分多期发行,具体由公司及主承销商根据市场情况确定。

5.